

者亦非也。故道有君子，有小人。而德有凶，有吉。八年左氏云孝敬忠信爲吉德。盜賊藏姦爲凶德。

老子之小仁義。

美矣。

毀之也。其見者小也。坐井而觀天。曰天天罪也。一作非天之罪也。彼以煦煦爲仁。

遂曰。

韓昌黎文集注釋

所謂德也。凡吾所謂道德者。合仁也。天下之公言也。一本作言者也。老子之所謂者。去仁與義言之也。一人之私言也。秦。孔子沒火于秦。孫曰秦始皇二十四年。請史官非秦記皆燒。

全國古籍整理出版規劃領導小組
西 北 大 學

資助項目

韓昌黎文集注釋
上

〔唐〕韓愈 著 閻琦 校注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韓昌黎文集注釋

韓昌黎文集注釋／(唐)韓愈著 閻琦校注·
—西安：三秦出版社，2004.9

ISBN 7-80628-881-3

I. 韓… II. 韓… III. 韓愈(768~824)

—文集—注釋 IV. 1214.232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04)
第016378號

出版發行

三秦出版社

新華書店經銷

地址 西安市北大街131號

電話 (029)87205106

郵政編碼 710003

西安市永惠彩色印刷廠

印 刷 印 刷 印 刷 印 刷
開 本 850×1168 1/32

印 張 37.5

字 數 868千字

次 版 2004年12月第一版

印 数 2004年12月第一次印刷

標準書號 ISBN 7-80628-881-3/1 · 174

定 價 柒拾捌圓整

前言

孫昌武

韓愈（七六八—八二四），字退之，河陽（今河南孟州市）人，唐代著名文學家、思想家、政治活動家，陳寅恪所謂「唐代文化學術史上承前啓後轉舊為新開拓點之人物」^[一]。陳先生說的「承前啓後轉舊為新」，當然也包括文學領域：韓愈的文名震鑠古今，是變革一代文體、文風和文學語言的「古文運動」的領袖，散文史上成就卓著的大家，里程碑式的人物；他更兼擅詩、賦等衆體，是文學創作的全才。

但是這樣一位文化史、文學史上的重要人物，一個世紀以來，其作品的流通卻留下了難言的缺憾。盡管古代注釋韓集有「五百家」之說，但從清末直到「文化大革命」結束，完整的韓文集子還只有根據馬其昶於一九〇七年完成的遺稿整理而成的韓昌黎文集校注。建國以後直到「文革」時期，大陸甚至連一本韓文選集也沒有出版（就本人寡陋所知，只在五十年代初一家私營書店出版過一本韓、柳選集的小冊子）。童第德先生選注韓愈文選完成於一九六二年，據聞當時已打好紙型，但直到一九八〇年

「文革」結束後方獲準印刷發行。對韓文的這種看似荒誕的「忽略」和貶抑，從一定意義上卻也正表明千餘年之下其所具有的強烈的現實性。近年來，對韓愈的研究得到廣泛重視，新的研究成果不斷出現，韓愈作品集（包括重新整理的全集）也出版了幾種。現在終於又有了讀者面前這本完整的韓愈文注本。這是近年來韓文整理、校注的總結性成果。撰著者閻琦先生多年來從事韓愈研究，曾校理過韓詩，出版有關論著多種，是國內外公認的韓愈研究專家。這部書是他積年鑽研、厚積薄發的產物。筆者有幸勉為這部文集寫序，回顧韓愈作品遭遇的這一段艱難曲折、令人難以理解的歷史，能不感慨系之！

關於韓愈的成就，陳寅恪的鴻文論韓愈論之甚詳。其中總結為六點：「建立道統，證明傳授之淵源」，「直指人倫，掃除章句之繁瑣」；「排斥佛老，匡救政俗之弊害」；「呵詆釋迦，申明夷夏之大防」，「改進文體，廣收宣傳之效用」；「獎掖後進，期望學說之流傳」。像一切偉大人物一樣，韓愈的成就、貢獻、影響等等是「說不盡的」，對於上述六點當然會有各種闡發、補充以至不同意見。但僅從這六點即足以知道，韓愈在哲學、倫理、宗教、文學等諸多領域都多所建樹，有開拓創新、補偏救弊之功。本文是為文集作序，所以僅就其中的第三點，即韓愈的「文章」略敘淺見。

衆所周知，韓愈的「文體復古」與「儒學復古」相為表裏，而他在兩個方面又都是以「復古」之名行「革新」之實的。這也是中國古代以疏釋經典來創立新說的傳統中普遍採取的途徑。韓愈文學思想的綱領是所謂「文以明道」。就文、道關係，他有許多論述。他說：「愈之為古文，豈獨取其句讀不類於今者邪？思古人而不得見，學古道則欲兼通其辭；通其辭者，本志乎古道者也。」（題哀辭後）〔二〕

這是堅定地表明志在「古道」。但他又說：「愈之志在古道，又甚好其言辭。」（答陳生書）這又像是更重視文辭。而他的基本主張則是道以文而明，文以道而著，二者是並重的。這就是朱熹批評的「裂道與文以為兩物」^{〔三〕}。這種「文以明道」的主張和宋儒「文以載道」不同，後者把「文」單純當作「道」的形式或工具，必然會延伸出「因文害道」的偏失；而「文以明道」則既給「文」充實以正大堂皇的內容，又避免流於雕繡藻繪、浮艷空疏的弊端。所以韓愈這種「文」與「道」的「二元論」，在處理寫作的思想與藝術、內容與形式的關係上是相當辯證、公允的。而在創作實踐上，他的「古文」則成為振興儒術、攘斥佛老的有力手段，而「儒道」又是他文章寫作和文學創作的思想源泉。

韓愈文章寫作和文學創作得以成就流傳千古的偉業，更在於他對「道」與「文」的理解和處理上確有其獨到、成功之處。

就「道」的方面而言，他標榜「生平企仁義，所學皆孔、周」（赴江陵途中寄三學士）^{〔四〕}；作原道，隱然以儒道正統後繼者自任；他更立下宏願：「孟子不能救之（儒道）於未亡之前，而韓愈乃欲全之於已壞之後……使其道由愈而粗傳，雖滅死萬萬無恨。」（與孟尚書書）但他一則有詩說：「少小尚奇偉，平生足悲吒。尤嫌子夏儒，肯學樊遲稼。」（縣齋有懷）在經學史上，一般認為子夏作易傳、詩序、儀禮喪服等，公羊高、谷梁赤都是他的門人，所以後人評論「諸儒學皆不傳，無從考其家法，可考者，惟卜氏子夏」^{〔五〕}。可是韓愈卻如此對遵循傳統家法的「子夏儒」取輕視態度，他再則又有詩說：「春秋書王法，不誅其人身。爾雅注蟲魚，定非磊落人。」（讀皇甫湜公安園池詩書其後）更直接表明不滿於繁瑣的章句註疏之學。陳沆評論這幾句詩說：「言君子學務其大，則不屑於細，苟誠知道，則衡盱古今。」

〔六〕韓愈還有給張籍的詩：「孔丘歿已遠，仁義路久荒。紛紛百家起，詭怪相披猖。長老守所聞，後生習為常。少知誠難得，純粹古已亡。」（此日足可惜贈張籍）這則是對當時流行的學風的評論：一方面他痛感儒道衰落、佛道橫流的弊害，另一方面又認為當時「長老」所傳已非「純粹」的經義，這樣，韓愈所欲振興的「古道」就是革新的、開放的，而不是守舊的、教條的。實際上，從初唐起，不滿於「章句之學」、力圖革新的學風已漸成潮流。劉知幾著《史通》，標舉治學「會通」，提倡「一家獨斷」，對孔、孟聖人之言敢於懷疑、抨擊。盛唐以降啖助、趙匡、陸質一派春秋學，更會通三傳，以經駁傳，專以己意解釋「聖人之意」，開拓「空言說經」學風。這一派學說直接影響了柳宗元、劉禹錫等人，對於後來的「永貞革新」起了理論指導作用。韓愈讚揚友人盧仝「春秋三傳束高閣，獨抱遺經究終始」（寄盧仝），正是啖助一派的治學路數。韓愈就是在這樣的潮流中樹立他的儒道觀的，他是站在這種時代潮流的潮頭之上的。

韓愈作原道，闡釋儒道主旨，開頭一段八句是基本綱領：「博愛之謂仁，行而宜之之謂義，由是而之焉之謂道，足乎己無待於外之謂德。仁與義為定名，道與德為虛位。故道有君子小人，而德有凶有吉。」在他看來，「仁」與「義」乃是儒道的基本內容，而「道」與「德」則都是空洞的範疇。蘇轍曾批評說：「愈之學，朝夕從事於仁義禮智、刑名度數之間，自形而上者，愈所不知也。原道之作，遂指道、德為虛位，而斥佛、老與楊、墨同科、豈為知道哉！」〔七〕這表明，韓愈所謂「道」不是「形而上」的、先驗的所謂「天道」等，而是形而下的、有具體社會、倫理內容的。韓元吉也批評說：「韓愈之作原道，可謂勇於自信者也，非有假於他人之說也，其所見於道者如此也。然愈者，能明聖人之功，

而不能明聖人之道。能明其功，故曰「古之無聖人，人之類滅久矣」；不能明聖人之道，故以仁為博愛。若仁僅止於博愛，顏子所謂非禮勿視聽、勿言動者，果何事哉？「八」這就又表明，韓愈主張「仁義」、「博愛」之道，只是強調「事功」方面，即是要見諸行事而收到成效的。所以他在原道裏具體闡釋聖人之道為「相生養之道」，要求落實到衣食住行、禮樂刑政，而與追求清淨寂滅的佛道絕不相容。

這樣，韓愈的「道」又是具有鮮明的現實性的。因而所謂「明道」，既不是拾古人牙慧，也不是迷戀經典教條，而著眼於解決現實矛盾，尋求變革現實的方策。他講作文章，一再強調「辭必己出」（南陽樊紹述墓誌銘）、「有諸其中」（答尉遲生書）等等。這固然有要求言辭新鮮、獨創的用意，更重要的是強調文章必須具有實際內容。而總觀韓愈的文章，對於當時重大社會問題、現實矛盾如藩鎮割據、宦官專權、吏治腐敗、綱紀紊亂、佛道橫流、民不聊生等等，都有十分鮮明、深刻的反映。特別是他對於當時仕途蹇澀、壓抑人才的現狀所進行的批判更為直截、尖銳，因為這裏有他本人的痛切感受。而現實中仕途蹇澀、英才淪落正是當時政治腐敗的集中表現之一。

總之，韓愈「文以明道」之所謂「道」，是具有強烈現實意義的、富於革新、開放內容的「道」。這是對傳統儒家思想的積極的發揮和應用。用這樣的「道」來指導創作，充實作品，有效地保證了內容的充實與表達的樸茂。柳宗元評論韓愈文章是「猖狂恣睢，肆意有所作」〔九〕；舊唐書稱讚韓愈為文是「經誥之指歸，遷、雄之氣格……務反近體，抒意立言，自成一家新語」〔一〇〕。正是對儒道的新的闡釋和發揮，使得韓愈能以雄奇高古、放恣縱橫的文筆徹底扭轉晉宋以來籠罩文壇的雕琢華靡、空疏卑弱、流蕩

忘返的頽風，實現了文風的重大變革。

下面談文體革新方面。

韓愈對於文體革新的貢獻可以分為兩個領域。一是行文體制，即用單行散體取代偶對的駢體。這一點有關論述很多，不煩贅敘；另一方面是文學體裁。他在古典散文文體建設方面承前啓後，做出了關鍵性的貢獻。從一定意義說，到唐代韓、柳古文，中國古典散文方真正成熟。在這後一方面，韓愈貢獻是十分巨大，影響是十分深遠的。

衆所周知，在中國文學史上，「散文」的定義和界線是個含混不清、難以判定的問題。在源自上古的文化傳統中，文學散文被文化之文、文章之文所包容。在文學史課堂上，先秦諸子著述，「左史記言，右史記事」的尚書、春秋和左、國、史、漢、秦、漢人的奏疏、政論都被當作散文經典。事實是，如果剔除了這些，兩周、秦、漢也就沒有了散文。造成散文史上劃時代變革的是兩個時代：一個是魏晉時期，魏荀勗劃分四部書，晉李充重新審定，從而集部獨立出來，這是魯迅所謂「文學的自覺」的表徵，由此向前發展，才能有「文、筆」之分，才能形成劉勰文論中的衆多文體；另一個時期就是中唐，以韓、柳為代表的「古文」創作以其鮮明的藝術特徵和嫋熟的表現技巧，把古典散文藝術推向了新高峰。現在講散文史，越是往上追溯，界限越寬泛，以至要把經、子、史著述納入其中；而宋代以後，界限就相當嚴格了，一般不會把資治通鑑、朱子語錄等當作散文。這裏起關鍵作用的，就是有韓、柳散文典範在。先來看看具有象徵意義的事例——圍繞韓愈毛穎傳的爭論。

衆所周知，毛穎傳是諷喻之作，是兼用史傳、傳奇、寓言筆法的極富創意的文章，後人稱之為「寄託」

之傳」、「遊戲之傳」、以「寓言為本」等等。當初作品一面世，議論譁然。稍後的李肇評價說「其文尤高，不下史遷」^{一二}，但起初譏議頗多。其時柳宗元貶在永州，有讀韓愈所著毛穎傳後題一文說：

自吾居夷，不與中州人通書。有來南者，時言韓愈為毛穎傳，不能舉其辭，而獨大笑以為怪，而吾久不克見。楊子誨之來，始持其書。索而讀之，若捕龍蛇、搏虎豹，急與之角而力不敢暇，信韓子之怪於文也！世之模擬竄竊、取青媲白、肥皮厚肉、柔筋脆骨而以為辭者之讀之也，其大笑固宜。且世人笑之也，不以其俳乎？而俳又非聖人之所棄者。詩曰：「善戲謔兮，不為虐兮。」太史公書有滑稽列傳，皆取乎有益於世者也……韓子之為也，亦將弛焉而不為虐歟？息焉遊焉而有所縱歟？盡六藝之奇味以足其口歟？而不若是，則韓子之辭若壅大川焉，其必決而放諸陸，不可以不陳也。且凡古今是非、六藝百家、大細穿穴、用而不遺者，毛穎之功也。^{二三}韓子窮古書，好斯文，嘉穎之能盡其意，故奮而為之傳，以發其鬱積，而學者得以勵，其有益於世歟！是其言也，固與異世者語；而貪常嗜瑣者尤咷咷然動其喙，彼亦甚勞矣乎！

柳宗元的這篇文字含義十分豐富，清楚表述了他的文學觀念和散文創作主張，對毛穎傳的立意和寫作藝術的看法更多所謂誅心之論。文章首先說到毛穎傳的社會反響，指出韓愈這篇文字「怪」與「奇」的風格特徵，即其突出的創新個性。在內容方面，柳宗元則肯定它「有益於世」，特別指出所謂「俳」即幽默諷刺的社會意義。在表達方面又肯定兩點：一是「能盡其意」、「發其鬱積」，是個人情志「不可以不陳」的發露，即是個性化的；二是「息焉遊焉有所縱」，「盡六藝之奇味以足其口」，即具有獨立的審美價值。這兩點正明確指出了韓愈散文創作、也是唐代「古文」的兩大特長，是他和柳宗元等

人散文藝術的突出成就，是造成唐代「古文」新變、從而開創散文史新時代的關鍵所在。

談到唐代「古文運動」的淵源，遠可以追溯到北朝柳虬、蘇綽等人革正文體的努力，近可以舉出李華、蕭穎士、獨孤及、梁肅等人為先驅。但有一點更值得注意，就是韓愈特別推重陳子昂所開創的，由李、杜等人發揚光大的唐代詩歌革新的傳統。他讚歎說：「國朝盛文章，子昂始高蹈。勃興得李、杜，萬類困陵暴。」（薦士）他的作品中稱揚李、杜不遺餘力。他所說的國朝「文章」指的是詩歌。他的散文正是把詩歌個性化的「言志」、「緣情」、「體物」傳統容納其中的。個性化本是文學性的重要特徵。應當說，先秦盛漢散文不論如何優秀，是缺乏個性的。比較一下賈誼、晁錯的奏疏和韓愈的三上宰相書，再比較一下漢、晉以下的碑誌和韓愈的貞曜先生墓誌銘、柳子厚墓誌銘等，還有韓愈更多的書、序等類作品，就會清楚看出韓愈與前人相比在個性化方面的突出差別。錢穆指出：

韓柳之倡復古文，其實則與真古文復異。

一則韓柳並不刻意子史著述，必求為學術專家。二

則韓柳亦不偏重詔令奏議，必求為朝廷文字。韓柳二公，實乃承於辭賦五七言詩盛興之後，純文學之發展，已達燦爛成熟之境，而二公乃站於純文學之立場，求取融化後起詩賦純文學之情趣風神以納入於短篇散文之中，而使短篇散文亦得侵入純文學之闕域，而確占一席地。故二公之貢獻，實可謂在中國文學園地中，增殖新苗，其後乃蔚成林藪，此即後來之所為唐宋古文是也。故苟為古文，則必奉韓柳為開山之祖師。明代前後七子，不明此義，意欲凌駕二公，再復秦漢之古，則誠無逃於妄庸之謂爾。〔二三〕

這段文字，精辟地論述了韓柳古文與詩歌辭賦等純文學體裁在發展上的內在關聯，又用明代前後

七子復古的失敗做對比，指明了韓柳散文的純文學的個性化特色。

另一方面，就是錢穆所謂「情趣風神」即審美價值方面。在這方面，韓愈在理論上有所自覺，在實踐上更多所創獲。他的創作觀念顯然遠遠超越了「辭達而已矣」的「立誠」、「達意」的樸素要求。他在答劉正夫書裏先說到學古人文章要「師其意，不師其辭」，做文章「無難易，惟其是爾」，然後比喻說：

夫百物朝夕所見者，人皆不注視也，及睹其異者，則共觀而言之。夫文豈異於是乎？漢朝

人莫不能為文，獨司馬相如、太史公、劉向、揚雄為之最。然則用功深者，其收名也遠。若皆與世沈浮，不自樹立，雖不為當時所怪，亦必無後世之傳也。足下家中百物，皆賴而用也；然其所珍愛者，必非常物。夫君子之於文，豈異於是乎？今後進之為文，能深探而力取之，以古聖賢人為法者，雖未必皆是；要若有司馬相如、太史公、劉向、揚雄之徒出，必自於此，不自於循常之徒也。若聖人之道不用文則已，用則必尚其能者。能者非他，能自樹立不因循者是也。

這裏他強調作文要表現「聖人之道」、「以古聖賢人為法」等等，是提倡「古文」的應有之義。重要的是他用家中百物作比喻：「所珍愛者必非常物」。這就意味著並不著眼在「適於用」，而在其「非常」之處。對於作者，則要求「能自樹立，不因循」，不作「循常之徒」。同樣的意思，韓愈在南陽樊紹述墓誌銘裏評論樊的文章說：

多矣哉！古未嘗有也。然而必出於己，不襲蹈前人一言一句，又何其難也！必出入仁義，其富若生蓄，萬物必具，海涵地負，放恣橫從，無所統紀，然而不煩於繩削而自合也。這同樣也是強調獨創性。從上述兩段說明，包括所用比喻看，他所強調的「不因循」、「出於己」，

一方面是要求出新，即文章內容有新意，形式和語言有創新；另一方面是所謂「尚奇」，即造成奇突非凡的印象，讓人「珍愛」，這就屬於審美價值範疇了。本來中國古代散文的重要特點是其實用性，而韓愈卻要求實用之外給人以強烈美感。這顯然是超出文章「達意」功能之外的要求数了。

以上兩點：個性化特徵和審美價值，使韓愈散文的文學性質大為增強，也正以此他與同道柳宗元等人在散文創作的理論和實踐兩方面都開創出歷史上的一個新階段，成為中國古典散文發展的里程碑。至於他們能够做到這一點，還因為善於總結和繼承前人包括六朝駢文的成就和經驗，他們又各有天賦、特長，他們創作上又各有特點，貢獻有所不同，等等，則是應當另作討論的。

上述造成韓愈散文突出特徵和巨大成就的兩個方面，具體體現在他對古典散文體裁的創新和文學語言的提煉與運用上。

先來看以韓愈、柳宗元為代表的唐宋古文家所使用的文體（本節「文體」是指文章體裁，不是指行文體制的駢、散）。

後人談文章寫作，有一個看法，說魏晉文體漸備，至唐、宋乃全〔一四〕。吳汝綸說：「及唐中葉，而韓退之氏出，源本詩、書，一變而為集錄之體，宋以來宗之。是故漢氏多撰著之篇，唐宋多集錄之文。」〔一五〕韓愈的「集錄之文」，不同於先秦盛漢的文體，而是他曾大力批判的、自六朝逐漸盛行起來的各類新文體。

關係到這一點，柳宗元的見解是值得注意的。他曾說：

文之用，辭令褒貶、導揚諷喻而已。雖其言鄙野足以備於用，然而闕其文采，固不足以竦動時聽，誇示後學，立言而朽，君子不由也。故作者抱其根源，而必由是假道焉。作於聖，故曰經；述於才，故曰文。文有二道：辭令褒貶，本乎著述者也；導揚諷喻，本乎比興者也。著述者流，蓋出於書之謨、訓，易之象、繫，春秋之筆削，其要在於高壯廣厚，詞正而理備，謂宜藏於簡冊也；比興者流，蓋出於虞、夏之詠歌，殷、周之風、雅，其要在於麗則清越，言暢而意美，謂宜流於謡誦也。茲二者，考其旨義，乖離不和。故秉筆之士，恒偏勝獨得，而罕有兼者也。「二六」

他在另一篇論文文字裏又說到「以文觀之，則賦頌、詩歌、書奏、詔策、議論之辭畢具」「二七」等等。核以上文，則賦頌、詩歌屬於「導揚諷喻」一類，書奏、詔策、論辯屬於「辭令褒貶」一類。柳宗元不無遺憾地指出，一般寫文章的人都「偏勝獨得，罕有兼者」。這表明他所理想、所追求的作文境界，是要兩者兼備的。這種看法正可以印證前面說過的，韓、柳寫作古文所特別重視并加以繼承的，包括初唐以來詩壇革新的傳統。而他們的創作實踐也表明，正由於努力突破古人書奏、詔策、議論等「辭令褒貶」文體的限制，而把「導揚諷喻」的詩情融入到散文之中，才能够革新文體而使之更富文學性質。

韓愈的「議論」（論說）和「書奏」頗有精彩的篇章。議論體如原道（論學）、爭臣論（論政）等，書奏體如論佛骨表等，都是傳誦千古的名篇。這些原本都是實用文體。陸機曾說：「論精微而朗暢，說輝煌而誇詭。」「二八」但對於後一句，甚至劉勰當年都表示不能理解「二九」。傳統上這類實用文體做到言暢理明、意盡言止即可。而韓愈的這些文章，從立意、構思到語法、修辭等，都多作修飾；析理論事，雄渾壯偉，沈著痛快；表達上則縱橫開闔，變化無方。雖然其所論不必儘是，但筆有斷制，氣盛言宜，講

究藝術技巧，格調上已和前人同類文字大不相同。

韓愈創作較多的是「書」和「序」。這本是兩種供應酬的應用文體，至唐代發展為具有高度藝術性的散文。韓愈又集正集四十卷裏「書」占六卷，「序」占三卷。他的書是所謂「與書」，內容紀事、述情、議政、論學等等，不拘一格，極其豐富；形式更十分靈活多變。特別是其中抒發憤懣、表達感慨，極富感染力。林紹說：「與書一體，漢人多求詳盡，如司馬遷之報任少卿、李陵之答蘇武是也；六朝人則簡貴，不多說話；前清考訂家則務極穿穴，幾於生平所知所能，盡於書中發泄……獨昌黎與人書，則因人而變其詞：有陳乞者，有抒憤罵世而吞咽者，有自明氣節者，有講道論德者，有解釋文字為人導師者。一篇之成，必有一篇之結構，未嘗有信手揮灑之文字。熟讀不已，可悟無數法門。」〔二〇〕韓愈的序主要是送序和宴集序，這都是序的變體。在韓愈的筆下，這類序（如送孟東野序、送李願歸盤谷序、送董邵南序、送區冊序等）往往兼有充滿詩情的抒情和尖銳透闢的議論的優長。

韓愈的碑誌（包括行狀）在正集四十卷裏占十二卷，不僅篇數多，而且藝術水平高。歷來有所謂「韓碑杜律」之說，即分別被看作是這兩體文字的極致和樣板。劉禹錫在韓愈的祭文中說：「公鼎侯碑，志隧表阡，一字之價，輦金如山。」〔二一〕可見韓碑的水平和影響。在韓愈之前，碑裏一般使用駢體，內容則「稱美而不稱惡」，多歌功頌德、虛誇不實之詞。韓愈有些作品雖也難免「谀墓」之譏，但從總體看，卻是發揚了左、國、史、漢的優良傳統，就碑主生平和個性，精心結構，寫成形象生動的傳記文。特別當時碑誌寫作已有定例，要按部就班地記述閱閱，鋪敍歷官，等等；韓愈則完全不用定格，根據傳主不同情況確立主題，描摹則各肖其人，議論更精闢透徹，又長於使用諷刺幽默、傳奇記逸等筆法，詩

賦韵語更色色有之，造成豐富多彩、光怪陸離的印象。

韓愈散文裏十分精彩的還有「雜文」一類。集子裏有「雜文」一卷，另有「雜著」三卷，其中不少篇章正彷彿現代意義的雜文。韓愈的這類文字如進學解、送窮文、毛穎傳、雜說四首、鱷魚文等，或因事立意，或借題生發，設譬取喻，猖狂恣睢，肆意而作。語言形象、生動而又凝練、精粹，又極富諷刺、幽默情趣。有些短篇文字，渾灑流轉，騰挪開合，意味深長，有尺幅千里之勢。「古文運動」後繼者孫樵曾就進學解等文章評論說：「鸞鳳之音必傾聽，雷霆之聲必駭心。龍章虎皮，是何等物？日月五星，是何等象？」儲思必深，摛詞必高，道人之所不道，到人之所不到。驅奇走怪，中病歸正……譬韓吏部進學解……莫不拔地倚天，句句欲活，讀之如赤手捕長蛇，不施控騎生馬，急不得暇，莫可捉搦；有似遠人入大興城，茫然自失……」〔二三〕可見這類作品所具有的強烈的藝術感染力。前面提到有人稱讚他的毛穎傳「其文尤高，不下史遷」〔二三〕，即是說他這篇文章筆力與司馬遷不相上下。

其他如記叙、銘贊、哀祭等體文字，韓愈散文也都很有特色，各有名篇。篇幅所限，不煩贅敘了。

韓愈的重要貢獻還在散文的語言藝術。日本著名中國學權威吉川幸次郎說過：「把文學的（包括散文）表現技巧放在首位，表現了中國文學比其他文明地域的文學更強地意識到文學首先必須是一種高層次的語言表現技巧……重視非虛構素材和特別重視語言表現技巧可以說是中國文學史的兩大特長。」〔二四〕也正因此，在中國文學傳統中語言表現技巧乃成為區別一般文章和文學散文的重要標誌之一。又語言本是民族文化的結晶，漢語生存在悠久、優秀的文化傳統中，其內涵之豐富、形式之優美是無與倫比的。韓愈則是真正的語言大師，在散文創作中把使用漢語的藝術技巧發揮得淋漓盡致。

韓愈散文的語言精粹、形象、鮮明、生動，帶有語言藝術家的鮮明個性，又具有豐富的美感，是真正高水準的文學語言。

他善於創造形象化的語言。例如與孟尚書書裏描述儒學衰落一段：

……孟子雖賢聖，不得位，空言無施，雖切何補。然賴其言，而今學者尚知宗孔氏，崇仁義，貴王賤霸而已。其大經大法，皆亡滅而不救，壞爛而不收，所謂存十一於千百，安在其能廓如也？然向無孟氏，則皆服左衽而言侏離矣。故愈嘗推尊孟氏，以為功不在禹下者，為此也。漢氏以來，群儒區區修補，百孔千瘡，隨亂隨失，其危如一髮引千鈞，綿綿延延，寢以微滅……。

用這一百三十餘字來說明對於孟子以後千餘年來儒學發展形勢的看法，用語極其精粹、新穎，其行文重要特點則是把議論轉化為形象描述。描述中廣用形容、比喻、誇張等手法，使典用事不露痕迹，又使用慨歎、疑問、反詰等多種句式，傳達出強烈的感情，從而使本來是枯燥的議論變成了感人肺腑的美文。再來看看他的記敘文字。先看寫人物。不必列舉送李願歸盤谷序、柳子厚墓誌銘那樣的名篇，以下是殿中少監馬君墓誌裏對中唐名將馬燧祖孫三代的描寫：

始余初冠，應進士貢在京師，窮不自存，以故人稚弟拜北平王於馬前。王問而憐之，因得見於安邑里第。王軫其寒饑，賜食與衣，召二子使為之主。其季待我特厚，少府監贈太子少傅者也。姆抱幼子立側，眉眼如畫，髮漆黑，肌肉玉雪可念，殿中君也。當是時，見王於北亭，猶高山森林巨谷，龍虎變化不測，傑魁人也。退見少傅，翠竹碧梧，鸞鵠停峙，能守其業者也……。

這裏只用十分簡潔的筆墨，勾畫出豪門三代人形象如在目前。再看送區冊序描繪風景：